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認股權證代號：8209)

提示性公告

茲提述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的股份及認股權證自2022年9月6日上午9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短暫停牌，以待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刊發一份載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公告(「該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證短暫停止買賣的最新發展的資料。

本公司獲Broadbville Limited(「賣方」，一家由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王清佑先生(「王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的公司)通知，於2022年9月5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賣方(作為賣方)、萬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作為買方)與王先生(作為賣方的擔保人)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要約人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合共331,79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9.12%)及合共66,358,000份本公司認股權證(賦予權利可認購66,358,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且行使價為每股本公司新股份4.00港元(可予調整))。

在編製該公告的過程中，各方注意到買賣協議的條款有可能需要更改及／或補充。然而，由於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56(a)(ii)條項下的禁止買賣

期(待刊發本公司第三季度業績)已開始，且有關買賣協議潛在變動的相關討論或協議於禁止買賣期內受到限制，故有關磋商已經暫停並將於禁止買賣期結束後恢復。

買賣協議的交割在所有方面均須待完成買賣協議的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要約人豁免)後，方可作實。於交割後，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合計將於合共331,79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9.12%)及合共66,358,000份本公司認股權證中擁有權益。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及規則13.5，待買賣協議交割後，要約人須作出強制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收購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及認股權證(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已擁有者除外)。

於本公告日期，買賣協議的完成尚未落實。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2.1，該公告須經徵詢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企業融資部執行人員意見後，方可作實。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在編製將由本公司與要約人共同刊發的該公告。該公告將根據GEM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及認股權證已自2022年9月6日上午9時正起短暫停止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刊發該公告。

承董事會命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清佑

香港，2022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王清佑先生(主席)、柯秀琴女士及陳笑雨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林小琴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偉德先生、徐佩妮女士及陳煜林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的意見乃經過適當及審慎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致本公告內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之日起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保留至少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刊登。